



教育部高教司長朱俊彰公布，108學年的大專校院學雜費調幅，今年基本可調 2.17%。

大專學雜費基本調幅 教部核定 2.17%

【記者吳柏軒／台北報導】教育部昨日公告一〇八學年大專校院學雜費基本調幅，因物價指數、受雇薪資等指數皆增加，今年依公式計算出基本調幅可達二·一七%、創近五年新高，但最高仍設二·五%天花板；各校六月中旬前可提出學雜費調整申請案，教育部最遲七月中審議完成並對外公告。

幅度為 5 年新高 最高 2.5%天花板未變

高教司長朱俊彰表示，據公式計算，今年大專學雜費的基本調幅為二·一七%，主因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及受雇員工薪資年增率等數據提升，讓今年調幅比去年一·八五%、前年〇·四四%等還高，是近五年新高，但加計調幅最高仍只能到二·五%，與一〇四及一〇五年相同。

靜宜：調漲有利私校 但需良性溝通

學雜費是否調漲，教育部及大專校院近年多抱持謹慎態度。去年全國有十六校提出調漲申請，經教部審議後，有十四校不同意，僅中興大學及文藻外語大學成功調漲二%。政大校長郭明政過去尚未當校長時，曾主張漲學費並非大學經費解方，應盡量朝教育公共化發展，如今轉為謹慎；他受訪指出，學雜費調整須經校內師生溝通，有人想漲、有人凍漲，討論再決定。

靜宜大學校長唐傳義則說，辦學的確需要更多資源，調漲學費機制若良好，對私校發展有幫助，但也需各方良性溝通，尤會注意漲學費對經濟弱勢學生的影響，但也發現有的家庭對於調漲二·五%學費其實不太在意，重點是如何各取所需，讓調漲學費後可幫助更多學生。

朱俊彰說，法規不能禁止大學提出漲學費申請，但過往大學在調漲時，都被抗議資訊不透明，討論時間緊湊、對象不正確等，會呼籲各校做好資訊透明，新增支用規劃、弱勢照料等，六月十七日各校申請截止，教部會組成學雜費審議小組，審查各校申請案，七月中旬前公告結果。